第一届拉萨市文明家庭申报表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家庭名称 | | 蒋敏家庭 |
| 家庭住址 | | 西藏自治区拉萨市纳金路乐业苑 |
| 主  要  事  迹 | **一、夫妻恩爱、同舟共济**  “有爱，才可倾力营造家的和谐、家的温馨；有爱，才能同享甘甜雨露，同抵狂风暴雨。”蒋敏与丈夫在大学相识、相知，参加工作后相恋，于2009年步入婚姻的殿堂。2011年蒋敏的丈夫调入拉萨市公安局交警支队，成为一名光荣的人民警察，蒋敏也正式成为了一名“80”后警嫂。转警，虽然解决了两地分居问题，但一旦工作与警察的职业联系在一起，其涵义就不同寻常了。俗话说“夫唱妇和”，做警察的妻子就意味着与警察一样要作出奉献和牺牲。警察没有正常上下班、没有周末、没有节假日，反而往往节假日的工作任务、工作压力比平日里增加了好几倍……在警察家庭，正常家庭的周末和节假日出游，与亲人、朋友维持正常的交际，更是难上加难。2012年家庭的“快乐天使”儿子诞生了，丈夫有了转警以来第一个假期陪护假，全家人都倍加珍惜这短暂的、难得的团聚。但是，当丈夫在儿子满月的前一天接到单位召回的紧急通知后，肩膀上所担负的警察使命和职责，使得丈夫顾不上襁褓中的婴儿、分娩未愈的妻子、未来得及亲自答谢的宾客，就马不停蹄在当天凌晨值机赶回西藏，坚守在西藏公安维稳一线岗位上。自2011年转警以来，丈夫整整6个春节没有在家陪伴父母、孩子。作为警嫂，6年以来，她不知为丈夫守望了多少个不眠之夜，不知多少次丈夫在她熟睡时悄悄离去……这其中的酸甜苦辣多少次令她潸然落泪，但作为妻子，她给予丈夫更多的是理解和支持，是关心和体贴。  **二、爱岗敬业、互相促进**  “爱岗敬业竭全力，心底无私天地宽。”蒋敏和丈夫以父亲为榜样，不断提高自身整体素质。在工作中，兢兢业业，竭尽全力，身为一名人民检察官，蒋敏在工作中克服案多人少的困难，在维稳跟车期间，主动利用轮休时间办理本可以转交给其他同事的案件，快速审结案件、出庭支持公诉，及时维护当事人合法权益，不给办公室其他同事增加额外工作量。今年，她还积极响应自治区、拉萨市开展“创先争优强基础惠民生”的活动号召，主动请缨申请驻村，并服从组织安排，担任驻林周县白定村第六批工作队队长，妥善处理与村“两委”班子、下沉干部的关系，在驻村工作中积极作为、勇于担当、带好队伍，为驻在村农牧民群众致富发展积极争取项目，得到了农牧民群众、村乡干部的一致好评，并连续获得“优秀公务员”、“优秀党员”、“先进个人”、“优秀警嫂”等荣誉称号。其丈夫也是全心全意投入到工作中，无论是抽调还是在本单位，为了及时保质保量完成工作任务，经常加班加点，日夜奋战。由于全家人的发奋，领导和社会给予了充分肯定。其丈夫荣立“三等功”1次、连续多次获得市公安局、交警支队党委嘉奖。牵手相伴8个春夏秋冬，蒋敏夫妻俩相敬相爱、相濡以沫、风雨同舟，用自己的真诚、善良和孝心构建了一个幸福、美满的优秀共产党员家庭。 | |